

【招标公告】城乡低效用地再开发2025年度实施计划编制项目
(招标编号: XZP2025082900050)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市

一、招标条件

本城乡低效用地再开发2025年度实施计划编制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4.5万元, 招标人为盐城市大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项目名称: 城乡低效用地再开发2025年度实施计划编制项目 (2) 服务地点: 大丰区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4) 项目规模: 约14.5万元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服务期:120日历天(具体时间安排可根据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和盐城市大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7) 项目标段划分: 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城乡低效用地再开发2025年度实施计划编制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城乡低效用地再开发2025年度实施计划编制项目:

1、投标申请人须在中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近三年内没有严重违约和重大质量问题,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

2、投标申请人须具备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3、招标人谢绝挂靠单位资质参与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标后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与分包;

6、投标申请人须具备土地规划乙级(含)以上资质(注: 因国家机构改革, 证书有效期过期未予补办, 视为资质有效)。

7、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

(3) 被责令停业的;

(4)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29 08:30到2025-09-02 18:00

获取方式：公告发布后，凡具备以上资格条件，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报名的申请人，请于2025年8月29日至 2025年9月2日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到江苏北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益民西路2-1，丰城小区北大门向东200米路南三楼）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报名时提供下列材料：（1）单位介绍信（或报名授权委托书）原件；（2）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4）资质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9 1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送达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9 10:00

开标地点：江苏北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盐城市大丰区益民西路2-1，丰城小区北大门向东200米路南三楼）

七、其他

一、盐城市大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实施的城乡低效用地再开发2025年度实施计划编制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现决定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二、江苏北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三、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城乡低效用地再开发2025年度实施计划编制项目
- (2) 服务地点：大丰区
- (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 项目规模：约14.5万元
-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6) 服务期：120日历天（具体时间安排可根据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和盐城市大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 (7) 项目标段划分：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四、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及要求

1、投标申请人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近三年内没有严重违约和重大质量问题，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

态。

2、投标申请人须具备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服务能力。

3、招标人谢绝挂靠单位资质参与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与分包；

6、投标申请人须具备土地规划乙级（含）以上资质（注：因国家机构改革，证书有效期过期未予补办，视为资质有效）。

7、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

（3）被责令停业的；

（4）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公告发布后，凡具备以上资格条件，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报名的申请人，请于2025年8月29日至 2025年9月2日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到江苏北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益民西路2-1，丰城小区北大门向东200米路南三楼）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报名时提供下列材料：（1）单位介绍信（或报名授权委托书）原件；（2）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4）资质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六、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进行评定；报名时不进行报名资料的任何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七、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详见招标文件。

八、投标申请人有违反《盐城市市场廉政准则规定（试行）》中规定情形的，招标人将拒绝投标报名。

九、本项目严禁挂靠，一经核实挂靠，将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zbtb.com）。

十一、联系方式

（1）招标人：盐城市大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盐城市大丰区幸福西大街

联系人：李伟倩

联系电话：19851506965

(2) 招标代理：江苏北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盐城市大丰区益民西路2-1，丰城小区北大门向东200米路南三楼

联系人：顾进

联系电话：1377024800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盐城市大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盐城市大丰区幸福西大街

联 系 人：李伟倩

电 话：19851506965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北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大丰区益民西路2-1，丰城小区北大门向东200米路南

三楼

联 系 人：顾进

电 话：13770248008

电 子 邮 件：80706611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顾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